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亚联发展

公告编号：2019-052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股东王雁铭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5%股东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持本公司股份19,656,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00%）的股东王雁铭女士计划自2019年5月22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十个自然日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393,12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10%。

公司于2019年6月19日接到王雁铭女士的《关于减持亚联发展股票的告知函》，王雁铭女士于2019年6月18日、6月19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00051%。减持后，王雁铭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9,65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999949%。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进展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于2019年6月27日接到王雁铭女士的《关于减持亚联发展股票进展告知函》，截至2019年6月28日，王雁铭女士减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已过半，合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00051%。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

公司于2019年7月15日接到王雁铭女士的《关于减持亚联发展股票计划实施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雁铭女士本次减持计划

实施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王雁铭女士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股份占 公司总股本 比例 (%)
王雁铭	集中竞价 交易	2019年6月18日	8.00	100	0.000025
	集中竞价 交易	2019年6月19日	8.18	100	0.000025
	集中竞价 交易	2019年7月5日	7.80	10,000	0.002544
	集中竞价 交易	2019年7月10日	7.21	10,000	0.002544
	集中竞价 交易	2019年7月11日	7.19	47,000	0.011956
	集中竞价 交易	2019年7月12日	7.20	182,700	0.046474
	合计				249,900

王雁铭女士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于协议受让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王雁铭	合计持有股份	1,965.60	5.00	1,940.61	4.93643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65.60	5.00	1,940.61	4.9364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王雁铭女士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王雁铭女士的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

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王雁铭女士前期所作出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已履行完毕,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前期承诺或延期不履行承诺情形。

4、王雁铭女士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王雁铭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亚联发展股票计划实施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7月16日